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称解释，

第五部分：2021 年度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六部分：2021 年度财政决算批复

第一部分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主管三个村的基础综合行政事务（包括乡村振兴、社会综合治理、基层组织建设、计划生育、国土、林业、民政、城建、文教卫生、武装、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农业产业化示范、农业综合科技示范及推广（主要是做好水果、苗木、水稻为主的农业综合科技示范推广以及新品种的引进、试种、示范和大面推广）等工作。下辖三个行政村。

二、机构设置：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下设党政综合办公室、财务室、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保障和民政事务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纳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及下属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56,28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38,8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1,51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52,16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3,798.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86,280.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86,280.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186,280.10	总计	62	4,186,280.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86,280.10	4,186,280.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00.00	438,8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00.00	438,8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00.00	10,00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8,800.00	428,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14.42	341,514.4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20	临时救助	36,000.00	36,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00.00	1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52,167.00	3,052,167.00					
21301	农业农村	2,579,967.00	2,579,967.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979,967.00	1,979,967.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0.00	400,0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21305	扶贫	50,000.00	5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	50,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2,200.00	422,2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2,200.00	422,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98.68	123,798.68					
229	其他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86,280.10	2,376,480.10	1,809,8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00.00		438,8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00.00		438,8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00.00		10,00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8,800.00		428,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14.42	272,714.42	68,8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20	临时救助	36,000.00		36,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00.00		1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52,167.00	1,979,967.00	1,072,200.00			
21301	农业农村	2,579,967.00	1,979,967.00	600,00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979,967.00	1,979,967.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0.00		400,0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21305	扶贫	50,000.00		5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		50,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2,200.00		422,2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2,200.00		422,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98.68	123,798.68				
229	其他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56,28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8,800.00	438,8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514.42	341,51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52,167.00	3,052,16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3,798.68	123,798.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30,000.00		2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86,280.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86,280.10	3,956,280.10	23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86,280.10	总计	64	4,186,280.10	3,956,280.10	2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56,280.10	2,376,480.10	1,579,8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00.00		438,8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00.00		438,8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00.00		10,00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8,800.00		428,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14.42	272,714.42	68,8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4,796.50	4,796.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7,917.92	267,917.92	
20820	临时救助	36,000.00		36,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00.00		1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800.00		22,8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52,167.00	1,979,967.00	1,072,200.00
21301	农业农村	2,579,967.00	1,979,967.00	600,00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979,967.00	1,979,967.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0.00		400,0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21305	扶贫	50,000.00		5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		50,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2,200.00		422,2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2,200.00		422,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98.68	123,79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98.68	123,798.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1,283.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196.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4,664.00	30201	办公费	30,8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4,903.00	30202	印刷费	22,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700.0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50,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42,500.00	30205	水费	15,5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220,017.92	30206	电费	48,1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00.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800.00	30211	差旅费	10,7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798.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00.00	30214	租赁费	82,1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8,00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40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9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7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1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96.50			
人员经费合计		1,871,283.60	公用经费合计					505,19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00.00					28,500.00	26,400.00					26,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29	其他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18.6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03.93 万元，增加 33.02%，主要是增加了项目资金 103.4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拨款增加 17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增加 25 万元、乡镇财政体制结算资金增加 42.28 万元及其他项目资金增加 19.1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 418.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5.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13%。占本年总收入 94.5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园艺村公墓山建设资金 15 万元。占本年总收入 5.49%。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总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18.63 万元，财政本年应返还额度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65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56.77%。项目支出 180.98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支出 23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43.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8.6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103.93 万元，增加 33.02%，主要是增加了政府性基金支出 17 万元、农村基础设

施建设 25 万元，财政体制结算资金 42.28 万元及其它项目资金 19.1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5.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51%。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86.85 万元，增加 28.1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5.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 43.88 万元，占 11.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 万元，占 8.63%。农林水支出 305.22 万元，占 77.15%。住房保障支出 12.38 万元，占 3.1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9.98 万元，决算为 418.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03%。年末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了乡政体制结算资金、协税护税经费、村级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对村民委员会的补助等项目性资金支出。

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87.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7%，主要是增加人员调资费用。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88%，主要是压缩了公用经费的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项目支出 180.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46%，主要是增加了政府性基金支出 17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5 万元，财政体制结算资金 42.28 万元及其它项目资金 19.1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7.13 万元，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0.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接待费（全部为机关食堂接待就餐）决算数为 2.64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 32 批次 923 人次。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 万元。单位无公务车辆，今后将继续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本年收入 23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5.49%。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本年支出 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49%。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园艺村公墓山建设资金 15 万元及其它项目资金 2 万元。

九、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故部门决算报表没有机关（事业）运行经费统计数据。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实际政府采购总额为 7.245 万元，超预算 100%，主要是添置了办公设备，占政府采购金额的 100%，其中货物采购 7.245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工程类采购 0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2021年度单位年末固定资产原值339.07万元，其中房屋及构建物含土地为283.94万元、通用设备为43.44万元、家具用具等为11.68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142.71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6.36万元。单位年末无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2021年度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决算公示表9数据为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

科学技术支出（类）：是指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政府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第五部分 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六部分 第六部分：2021 年度财政决算批复

附件 2

平江县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评价方式： 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 赵浪章

联系电话： 18073055488

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21 日

平江县财政局（制）



14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赵浪章	18073055488	18073055488			
人员编制	20	21	21			
职能职责概述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主管三个村的基础综合行政事务（包括社会综合治理、基层组织建设、计划生育、国土、林业、民政、城建、文教卫生、武装、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农业产业化示范、农业综合科技示范及推广（主要是做好水果、牲猪、苗木、水稻为主的农业综合科技示范推广以及新品种的引进、试种、示范和大面积推广）等工作。					
	任务1：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园艺示范中心紧跟县委、县政府年初工作大会部署，扎实推动农业产业建设和项目建设等工作，重点落实民生实事项目。同时，努力推进乡村振兴、安全生产、社会综治、生态环保、民政救济、疫情防控等各项社会保障和民生工作。 任务2：开展技术指导和更新，一是跟进落实前期的好水果品种更新规划中的各个年度主要工作内容环节，中心的苗木基地苗木的栽培，跟进新品种改良的研发工作。二是搞好葡萄、梨等水果的抹梢、间果、套袋、保育、病虫防治等日常护理工作。三是水稻生产方面，落实君山与新联村的高标准农田双季稻种植和部分单季稻种植。 任务3：大力推进果香小镇建设、旅游开发、乡村振兴等项目建设，全力以赴展开省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和十里长坡农业特色产业小镇建设工作。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2021年中心圆满完成以下几项工作：1、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含疫情防控工作，年终考核获得全县绿富双赢先进单位，记功3人。2、乡村振兴-特色小镇建设初具规模，全年投入200多万元油化道路7公里、改造高标准果园1500亩。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418.63		395.63	23		

15

1、局机关	418.63		395.63	23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其中:			当年 结余	累计 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418.63	237.65	187.13	50.52	180.98	
1、局机关	418.63	237.65	187.13	50.52	180.98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64	2.64	0	0	0	
1、局机关	2.64	2.64	0	0	0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339.07	339.07	0	0		

16

1、局机关	339.07	339.07	0	0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目标2: 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目标3: 加大招商引资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 按平江县委、政府综合考核内容, 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含疫情防控工作。	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考核获得绿富双赢先进单位。		
			指标2: 乡村振兴-特色果香小镇建设初具规模, 全年投入200多万元油化道路7公里、改造高标准果园1500亩。	已完成100%		
			指标3: 引进规模企业2家, 全年创税2000多万元。	已完成100%。		

17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含疫情防控工作。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小镇建设初具规模，全年投入200多万元油化道路7公里、改造果园1500亩。 指标3：引进规模企业2家，全年创税2000多万元。	已完100%
		数量指标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含疫情防控工作。	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果香小镇建设初具规模
		成本指标	指标3：引进规模企业2家。	全年创税2000多万元。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 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含疫情防控工作。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指标3：招商引资，引进规模企业2家。	全年支付各项费用418.63万元 全年指标完成率100%，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完成全年目标 给社会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价值、给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实惠等。

			指标3：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经济效益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指标3：招商引资，引进规模企业2家。	完成园区道路提质改造设施建设，果园亩平增收≥500元，增种水果500亩，解决就业1000人。引进规模企业创税2000多万元
		生态效益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指标3：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长期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指标2：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建设。 指标3：精准扶贫。	群众满意度在95%以上。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5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二) 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二) 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主管三个村的基础综合行政事务（包括社会综合治理、基层组织建设、计划生育、国土、林业、民政、城建、文教卫生、武装、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农业产业化示范、农业综合科技示范及推广（主要是做好水果、牲猪、苗木、水稻为主的农业综合科技示范推广以及新品种的引进、试种、示范和大面积推广）等工作。

2、机构设置：中心现有人数 21 人，其中事业编制 20 人在职 18 人、无编人员 3 人，离退休 12 人，小车 0 台。根据最新的三定方案中心共设置 5 个股室：党政综合办、经济发展办、社会保障/民政事务办、综合治理办、计财股。

(一) 项目概况

专项资金名称为财政整合项目资金，资金主要用于扶贫、乡村振兴等费用支出。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坚持“专项专用”的原则（主要用于扶贫、乡村振兴等费用支出），有效履行了单位职能。

(三) 部门的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本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单位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将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并分配到各股室及村；绩效目标与年度计划相对应。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共计 237.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7.1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

出 50.52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共计 180.98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 ~~乡镇体制~~ 算 43.88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含民工补助 6.88 万元，协税护税奖金 40 万元，农村道路建设 20 万元，村级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 万元，村级运转经费 42.22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23 万元，项目资金均按规定用途支付使用，相关项目建设已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1 年年末“三公”经费 2.64 万元，与去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2.64 万元，全部集中在单位食堂就餐。较上年减少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为 0，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台，

我中心坚持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预算配置评价

我单位人员编制数 20 人，实际在职人员 18 人，另有无编人员 3 人。实有在职人数少于机构部门核定人员编制数。

（二）预算执行评价

1、2021 年度财政预算 418.63 万元，共计支出 418.63 万元，完成 100%。其中项目预算资金 180.98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招商引资和村级运转经费，支出 180.98 万元，完成 100%。

2、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严格按照《平江县政府采购工作规程》文件执行，年初无采购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年中新增政府采购项目支出 20 万元，采购执行率为

100%。

（三）绩效管理评价

年初根据三定方案组建了以中心主任为组长的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财经领导小组，负责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管理评价和内部控制等。制定了园艺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控制制度等。先从制度上严控财政资金使用，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并按规定将相关信息在政府门户网上公开，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真实、完整、准确。

（四）职责履行评价

2021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园艺示范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果香小镇创建取得实效，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全中心经济社会得到高质量发展。

1. 聚焦疫情防控，保障发展环境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中心党委严格落实上级安排部署，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影响。一是快速反应。大年三十全体工作人员取消春节假，到岗履职，迅速成立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部署疫情防控工作，以战时状态全力应对，齐心协力克服困难，奋战在一线，守护在基层。二是加强监测。及时对密切接触人员进行隔离观察，每日监测体温，准确上报每日数据信息，共排查隔离涉疫人员 20 多人。中心共排查隔离外地回平人员 210 人次。三是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强化舆论宣传，提醒群众尽量减少外出，严格落实“六级隔断”，对所有涉武人员建立台账，实行中心干部、支村委干部与乡村医生三包一，落实了居家隔离 14 天。防止人员接触感染。四

是做好物资储备和供给保障。通过上级统一分配、中心财政出资购买和接受社会捐赠等方式，中心防控物资供应充足，人民生命安全得到保障。**五是推进复工复产。**根据上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辖区内的公司职工进行科学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对公司人员与物流进行严格监管，将疫情对公司的复工复产影响降到了最低，得到上级充分肯定。同时，中心还安排干部到奇壮饲料、隆皇包装、运康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笑笑食品、熙宇电子等企业驻点，全天候值班值守，督促、指导和帮助复工复产企业强化疫情防控措施，做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不误。

2. 聚焦基层基础，筑牢发展基础

基础不牢，地动山摇，为夯实高质量发展的稳固基础，中心从以下五个方面精准发力。

(1) 强化党建引领，筑牢战斗堡垒。一是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高质量完成廉政谈话。二是抓好队伍建设，每月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做到了有计划、有方案、有学习课件；用好红星云、“岳农 APP”、学习强国等载体，推动干部学习教育往心里走、深里走、实里走；积极鼓励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村干部报考公务员。君山村支部书记尹红招录为公务员。三是强力推进基层公共服务“一站式”全覆盖，已完成动员部署、机构搭建、队伍配备。四是抓实意识形态工作，组建反电信和网络诈骗微信工作群，发布防诈骗信息和辟谣信息，及时辟谣止谣。五是纵深推进“治陋习、树新风”专项工作，树立良好社会风气。六是落实好群情通微信群管理工作，入群率和工单处置率达 100%。

(2) 强化三农服务，筑牢民生底盘。一是推广使用 150 亩高标准农田，优质稻种植面积 700 多亩。落实早、晚稻种植面积每年稳定在 500 多亩，单季稻种植平均亩产

达 600 公斤。落实油菜种植面积 300 亩以上。二是完成水果品种改良 1500 多亩，引进新品种 6 个，其中阳光玫瑰已成功上市，受到市场青睐和欢迎。水果产量较上年均有较大提升，年产量达 400 万公斤，果农人均收入达 2100 元，较去年提升 2.8%。

(3) 强化民生保障，筑牢幸福基石。推动医疗保险参保费补贴、扶贫特惠保实现全覆盖，全年报销贫困户医疗费 12.5 万元。落实教育扶贫对象 30 名，义务送教上门对象 1 人，发放教育扶贫补贴资金 15 万余元，为 6 名贫困学生申请精准助学，为 1 名贫困学生申请雨露计划。对 12 名贫困劳动力发放交通费补贴，为贫困劳动力提供公益岗位 20 多个。对 9 名贫困户实施兜底保障。落实好残联康复训练项目与辅助物资发放。系列举措为中心的脱贫攻坚打下坚实基础。

(4) 强化综治维稳，筑牢稳定底线。一是守牢信访维稳底线。成立园艺示范中心警务室，推进“一村一辅警”活动。一年以来，发放禁毒宣传资料 1000 余份，无一例制毒、贩毒、吸毒事件；协助民警入村走访 100 余次，收集各类线索 50 余条、化解矛盾纠纷 220 多件、开展法制宣传 80 余次，为群众办实事 130 多件，处置陈年信访 2 起。二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负责干部带队每月对辖区内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 320 余个并全部整改到位。举行消防等安全演练 12 次，组织观看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片 3 次，制作安全生产宣传标语 500 多条，悬挂横幅 15 条，固定宣传栏 2 个，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通过宣传教育活动，大大提升了全中心干部群众安全生产意识，形成人人想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管安全的良好局面。三是守牢食品安全底线。积极开展食品安全执法行动，确保食品安全零事故，其中开展生产质量提升行动 2 次、护苗行动 5 次、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 3 次、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行动 1 次、护老行动 5 次、三小食品整治行动 1 次、零点行动 3 次、护源行动 5 次、优

质粮油工程 5 次。举办食品安全教育培训和讲座 4 次，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3 场，出动食品安全宣传车 6 次，张贴海报 50 余份、横幅 8 条、电子屏幕 2 块，加大农产品食品安全管控力度。2021 年抽检水果标本 360 份，蔬菜标本 3 份；葡萄酒配制户从 2020 年的 11 余户关停到 5 家。

(5) 强化环保管控，筑牢生态屏障。一是推进人居环境整治。以“四清、三基、二统、一化”为重点，联村干部每周对各村环境卫生开展明察暗访，做到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常态化。二是推进厕所革命。整改厕所 100 个。三是推进垃圾分类处理。设立垃圾分检中心，由分类指导员到现场指导进行二次分拣，逐步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四是推进水污染防治。落实汨罗江十年禁渔政策，每周巡查河道不少于 1 次，全年共制止并教育河道违规钓鱼 400 余人次，其中 2 起性质恶劣已交公安机关处理。收缴非法钓具 126 根，电鱼工具 2 套，非法鱼网 6 套。全面禁止河道非法采砂，落实“三无船舶”处置政策，组织村民对河道进行清理，全年共打捞河道漂浮物近 12 吨，水葫芦等水生物近 10 吨。

3. 聚焦项目建设，打造发展引擎

加快建设母本园与苗圃。投资 50 余万元建设面积 30 亩的母本园 1 个，引进新品种：葡萄 3 种、桃 3 种、梨 2 种、柑桔 1 种。投资 50 万元建设面积 50 亩的苗圃基地，年可出圃苗木约 26 万株。

一年来，在上级的正确领导下，全中心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以更大决心、更强力度、更实举措，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五) 履职效益评价

2021 年，园艺示范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党建引领”为切入点，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为抓手，抢抓机遇，充分挖掘自身特色和优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以全力打造“十里长坡果香小镇”为目标，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年终获得全县“绿富双赢目标考核先进单位”等荣誉。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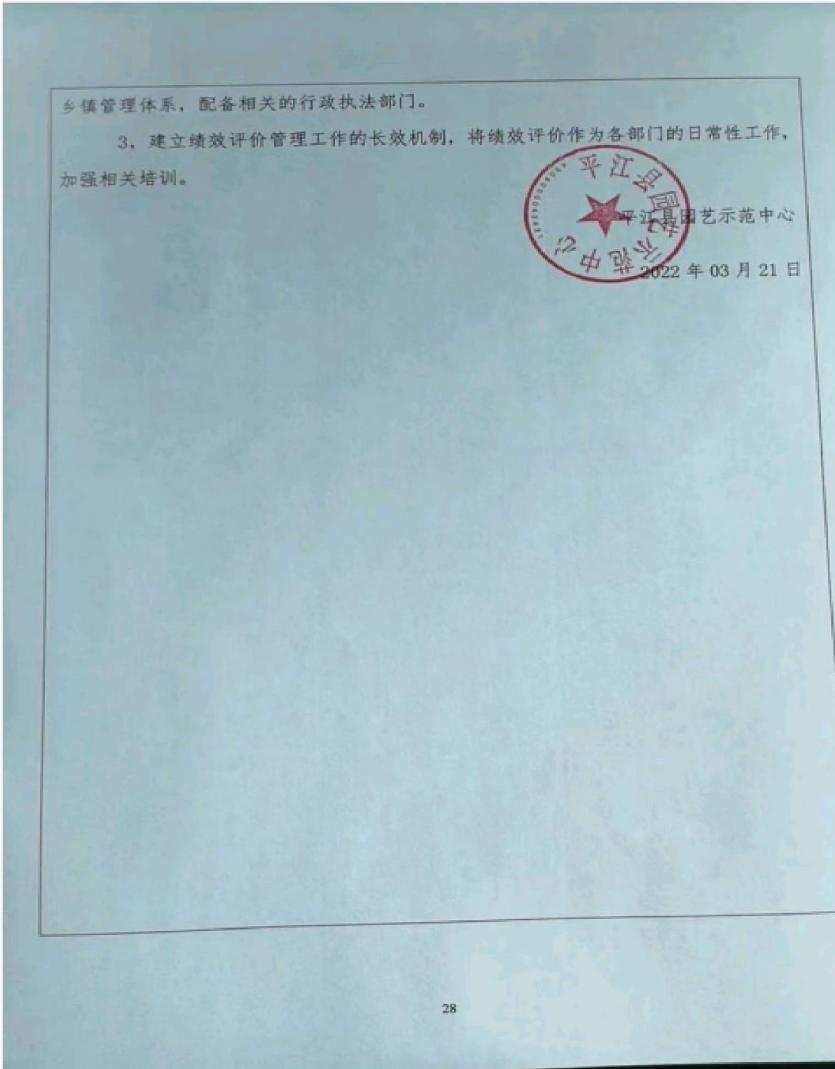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尽管 2021 年度工作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不足之处依然存在，比如体制机制还没有理顺，属于财政事业预算单位却有乡镇行政管理职能，且管理人员职数配备还不够齐备，有乡镇管理职能却无乡镇行政执法权力部门。财政资金运转压力较大，单位原属企业改制人员编制不够，无编人员较多导致财政预算经费不足，需占用单位其他经费；有些资金不能及时支付，导致不能反映当年整体支出的实际情况。果香小镇建设等二次创业产业转型发展制约因素较多，特别是干部年龄普遍偏大，对新知识的接受能力相对较弱，工作能力提升仍有较大差距。

(二) 有关建议

为了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力争在预算编制管理上更精细化、科学化，确保各项开支更规范、合理，特提出以下建议：

1. 将遗留的无编人员及村级管理经费纳入年初预算足额安排到我单位，在严格审查符合政策法规的情况下，给予经费补足。
2. 加大专业人才的引进特别是财务会计人员引进，理顺体制管理，建立长效的



28

附件 1

平江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园艺示范中心生态公益性公墓山建设

项目单位 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评价方式: 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 赵浪章

联系电话: 18073055488

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21 日

平江县财政局 (制)



一、项目概况						
项目负责人	许铁军	联系电话	1390040333			
项目地址	平江县伍市镇园艺示范中心	邮编	4145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8 月起至 2022 年 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84.63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0	实际支出 (万元)	20	结余(万元)
其中: 中央财政		其中: 中央财政		其中: 中央财政		其中: 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84.63	县财政	20	县财政	20	县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2021 年 12 月 21 号付伍市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公墓山建设款	20	2021JZ-12-35				

支出合计	20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p>为推进生态墓地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加快我中心城镇化建设步伐。做到“乡风文明、村容整洁”解决农村乱葬现象。经中心研究，协同园艺村党支部、村民理财小组和党员组长及部分村民同意，决定在园艺村所属范围新建公墓山一座，墓地规划用地 15 亩，新建火葬墓穴 4200 个，预算投资 85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安排 20 万元，村级自筹及其他资金安排 65 万元。</p>		2021 年墓地规划用地 15 亩，新建火葬墓穴 4200 个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1. 项目总投资 2. 项目占地	1. 84.63 万元 2. 15 亩	1. 84.63 万元 2. 15 亩
			项目规划完整性 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实际 项目资料完整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6 个月	6 个月

9

	成本指标	工程预算控制价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征地受益人	≥20 人	≥2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土地期行为 项目提供服务为 经营成效及园林 美观提升明显 形象带动乡村 振兴建设、道路 拓宽解决全中心 2000 多人的出	≥150 人/次	≥150 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长期目标	效果达到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满意度 ≥9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5		
评价等次		优		

10

四、自评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二) 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四)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五) 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 (六)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 (七) 附件

11

平江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园艺示范中心公墓山建设

一、资金概况

(一) 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安排情况：平财综指[2021]56号安排湘财综指[2021]7号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平江县园艺示范中心公墓山建设资金20万元。

(二) 项目基本情况：为推进生态墓地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加快我中心城镇化建设步伐。做到“乡风文明、村容整洁”，解决农村乱葬现象。经中心研究，协同园艺村村委会，村民理财小组和党员组长及部分村民同意，决定在园艺村所属范围新建公墓山一座，墓地规划用地15亩，新建火葬墓穴4200个，预算投资84.63万元。其中财政综合规划股安排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20万元，村级自筹及其他资金65万元。

(三) 项目绩效目标：解决本中心及园艺村未来50年殡葬需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市县分成彩票公益金组织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发现和纠正彩票公益金在资金和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及完成、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绩效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促进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绩效评价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单位绩效评价报告情况：项目已基本完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已完善。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 强化组织领导

12

为做好彩票公益金资金绩效考评自评工作，由中心党委管委召开专题会议，中心计财股、相关村组负责人参加，针对绩效考评自评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成立了由中心主任任组长，计财股长和村主任为副组长的彩票公益金资金绩效考评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结合 2021 年度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通过查账目，进村入户，到项目地实地查看等方式，对全中心扶贫项目进行了全方位自查和自评。

（二）深化考评力度

组织中心干部对君山村 2021 年度彩票公益金资金项目进行了全面核查评价，根据考评内容，对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项目实施验收等通过查看资料、账务和实地查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详细考核考评，确保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为彩票公益金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三）细化工作措施

结合实地绩效考评的基础上，收集相关文件等资料，对中心 2021 年度彩票公益金的安排、使用和成效进行全面汇总分析，完成了全中心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相关表格材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详细评分表）：项目已完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已完善，通过自评和实地调查，相关村组群众及相关人员对该项目的实施和结果非常满意。

四、资金主要绩效情况：

1，主要是殡葬方面：通过公墓山建设解决了土葬难题，为推

行殡葬改革，建设新农村打下基础。基本解决了本中心 50 年内殡葬需求，使用年限预计可超过 100 年。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彩票公益金项目所涉及人员都非常满意，满意度达到 100%。

五、存在的问题：该项目已基本完工，但因相关资金没有全部到位，存在拖欠部分工程款现象。

六、有关建议：无



2022.03.21

平江县财政局

平财库函〔2022〕3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2021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县园艺示范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2021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预算单位在收到批复后，请按相关文件制度规定在20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公示。

附件：2021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2021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项目	金额
一、上年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
二、本年收入	4186280.1
1、财政拨款收入	4186280.1
2、上级补助收入	0
3、事业收入	0
4、经营收入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三、本年支出	4186280.1
1、基本支出	2376480.1
2、项目支出	1809800
3、上缴上级支出	0
4、经营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四、收支结余	0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六、结余分配	0
其中：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提取专用结余	0
事业单位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他	0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